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泉洛工信〔2025〕37号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关于征集项目评审专家库人选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心市区建设项目土地规划审批工作的意见》（泉政文〔2021〕5号）要求，为进一步补充完善项目评审专家库人选，现面向行政事业单位、高校、企业、科研院所及各类专业服务机构集中开展建材、新材料、纺织鞋服、食品、工艺美术、生物医药、纸类及卫品等领域专家征集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专家条件

1. 遵纪守法，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坚持原则，办事公正，责任心强；
2. 熟悉行业发展情况，熟悉业务，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
3. 无不良从业记录及涉黑涉恶、失信被执行情况；
4. 身体健康，能按要求完成所委托工作任务，年龄原则上不

超过 65 周岁（身体状况良好，可放宽）；

5. 本人自愿提出申请，经其所在法人单位同意并推荐（退休人员除外）；

6. 具有国家行政机关确认的具有副高以上技术职称，或高等院校副高（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职称（个别稀缺专业可降低至中级职称以上）并从事本专业工作 5 年以上。

二、推荐方式

采取个人申请或单位推荐的方式。专家本人需填写《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评审专家申请（推荐）表》（一式一份，见附件），经本人签字和单位盖章（退休人员除外）后连同有关学历、学位、职称等证明材料送洛江区工信局工业发展股（地址：洛江区人民政府后楼二楼 2223，联系人：柯祥坤，联系电话：0595-22686558）。申请人及其所在单位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征集时间

本次集中征集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

四、专家聘用

申请、推荐的专家经洛江区工信局审定后，进入洛江区工信局项目评审专家库，聘期 5 年。

附件：《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评审专家申请（推荐）表》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5 月 15 日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15 日印发

附件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评审专家 申请（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年 月	二 寸 照 片
民 族		政治面貌		职 务		
参加工作时间		年 月 日				
技术职称		获得或聘任时间	年 月 日			
身份证号						
资格证书 (名称及编号)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		邮政编码				
通信地址						
家庭电话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信箱						
毕业院校						
所学专业						
毕业时间	年 月	学 历		学 位		
主要业绩						

咨询、评审 工作经历	
有何发明、 著作、学术 论文及发表 时间、发表 刊物名称	
参加何种学 术组织、担 任何种职务	
受过何种 奖励	
申请人声明	本人无不良从业记录及涉黑涉恶、失信被执行情况， 对表中所填列内容及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